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9776—2008
代替 GB 19776—2005

地理标志产品 昭通天麻

Product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Zhaotong tianma

2008-06-25 发布

2008-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 2005 第 78 号令《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及 GB 17924—1999《原产地域产品通用要求》制定。

本标准代替 GB 19776—2005《原产地域产品 昭通天麻》。

本标准与 GB 19776—2005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标准属性由强制性国家标准改为推荐性国家标准；
- 将原标准名称《原产地域产品 昭通天麻》修改为“《地理标志产品 昭通天麻》”，其相应的英文也进行了修改；标准中有关“原产地域”修订为“地理标志”；
- 删除了亚硝酸盐与硝酸盐的相关内容；
- 在分级指标中增加了“四级品”（见 5.4）；
- 在种源中增加了“绿天麻”（见 5.2.1）；
- 在术语和定义中增加了绿天麻，箭麻，白头麻和米麻；
- 在第 5 章中增加了萌发菌要求（见 5.2.2）；
- 调整了理化指标表中天麻素含量指标和总灰分指标。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原产地域产品标准化工作组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云南省昭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云南省昭通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云南省昭通市药品检验所、云南省昭通市天麻质量检测中心、云南省昭通市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廉玺、张光明、冯勇、邓传友、罗燕、谭官禄。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19776—2005。

地理标志产品 昭通天麻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昭通天麻的术语和定义、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要求、试验方法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批准保护的昭通天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T 5009.3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T 5009.11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T 5009.12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T 5009.15 食品中镉的测定

GB/T 5009.17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GB/T 5009.19 食品中六六六、滴滴涕残留量的测定

GB/T 5009.34 食品中亚硫酸盐的测定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2005 年版 一部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昭通天麻 Zhaotong tianma

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生长的兰科天麻属植物乌天麻(*Gastrodia elata* Bl. f. *glaucia* S. Chow),黄天麻(*G. elata* Bl. f. *flavida* S. Chow),绿天麻(*G. elata* Bl. f. *viridis* Mak)的干燥块茎。

3.2

乌天麻 *Gastrodia elata* Bl. f. *glaucia* S. Chow

兰科天麻属植物,其花萼、鳞片、花均呈灰褐色;块茎多呈宽卵形、卵形、椭圆形;含水量60%~70%。

3.3

黄天麻 *Gastrodia elata* Bl. f. *flavida* S. Chow

兰科天麻属植物,其花萼、鳞片、花均呈淡黄色;块茎多呈卵形、椭圆形;含水量80%左右。

3.4

绿天麻 *Gastrodia elata* Bl. f. *viridis* Mak

兰科天麻属植物,其花萼、鳞片、花均呈淡蓝绿色;块茎多呈长椭圆形;含水量70%左右。